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孙玉坤）

作为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25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状况，关注公司的发展趋势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积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本人自 2023 年 10 月 9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，现将 2025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孙玉坤，1958 年 1 月生，男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工学博士，二级教授，博士生导师。1982 年 1 月毕业于原江苏工学院电师资专业，留校任教，后在职攻读硕士、博士学位。1994 年 1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江苏大学电气信息工程学院院长，2003 年 1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江苏大学副校长，兼任江苏大学科学学院院长，2010 年 4 月至 2018 年 3 月任南京工程学院院长。2018 年 7 月至今任无锡太湖学院顾问。

任职期间，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2025 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会议情况

2025 年度任职期间，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

会和股东会，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与公司管理层积极交流，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，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2025 年度任职期间，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，会议相关决议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且均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，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，无反对票及弃权票。

2025 年度任职期间，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和 4 次股东会，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：

| 2025年度会议 | 本年度任期内 董事会召开次 数 | 亲自出席 次数 | 委托出席 次数 | 缺席次数 |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参加会 议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董事会 | 7 | 7 | 0 | 0 | 否 |
| 股东会 | 4 | 4 | 0 | 0 | 否 |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，报告期内主持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，确认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；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。

（三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

2025 年度公司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本人作为独立董事，按照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对确认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，对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，积极履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相关工作职责。

（四）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情况

2025 年度，本人到公司现场履职共计 15 天，本人通过参加会议及培训等方式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积极沟通，多方面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；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；关

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；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、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情况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，未发现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存在异常情况，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良好。

（五）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情况

（1）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，关注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，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；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均进行认真审核，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、查阅公司相关资料，独立、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，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（2）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，提醒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

（3）关注公司募集资金使用、关联交易、利润分配、提供财务资助、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，并认真审议后发表相关独立意见，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本人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、发展战略等情况，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，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决策、计划、执行结果等情况进行沟通、交流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进展，关注外部环境对市场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，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本人勤勉尽责，保持客观独立性，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、保证公司规范经营、规范关联交易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。本人对须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，对涉及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管理、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，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积极有效的履行了自己的职责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2025年度本人忠实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

事项的决策，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年，本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，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，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孙玉坤

2026年4月28日